

#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大党字〔2018〕27号

## 关于同意召开中共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 第二次代表大会的批复

中共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委员会：

《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第二次代表大会的请示》（东秦党〔2018〕8号）收悉。

一、同意你们于2018年7月召开中共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第二次代表大会和大会议程。

二、同意你们提出的150名代表名额。

三、原则同意你们提出的党委、纪委组成人员名额及候选人名额。

四、原则同意你们提出的选举形式和选举办法。党委委员和纪委委员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，直接差额选举产生。

请按照《党章》和有关规定做好党代会的各项工作。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

2018年4月13日